延长县自然资源局

长自然资函〔2025〕74号

延长县自然资源局
关于做好6月30日—7月5日降水天气地质灾害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，县政府各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市气象台《一周天气及关注重点》(2025年第26周)，预计未来一周我县有间歇性降水天气，对流性活跃，呈现面弱、点强特征，7月2—3日我县预计降雨量可达100～120毫米。为做好本轮强降水天气期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防灾责任。本轮降水过程具有对流性强、累计雨量大、暴雨落区分散且叠加雷雨大风等特点，致灾风险高。各镇街、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天气的极端性和复杂性，坚决克服经验主义、侥幸心理，高度警惕局地短时强降雨可能诱发的滑坡、崩塌、泥石流等地质灾害。进一步树牢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扎实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工作，细化实化闭环管理措施，切实将防范责任落到实处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深化排查整治，防范风险隐患。要持续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“三查”。紧盯山洪泥石流易发区、在建工程周边、厂矿企业密集区、削坡建房集中区、交通干线沿线沟口峪口、高边坡下方人员聚居区等重点区域，加密巡查频次，动态评估风险，严防强降水诱发的滑坡、泥石流、崩塌等地质灾害。

（一）**住建局**要督促各类建筑工地对塔吊、施工脚手架、模板支撑设施以及深基坑等开展安全检查，防止基础沉陷发生倒塌事故。

（二）**交通局、公路段**要细致摸排公路铁路、桥梁隧道周边高陡边坡和危险山体，防止发生崩塌、滑坡灾害。

（三）**水务局**要做好水库、淤地坝周边隐患排查，防止土体坍塌堵塞河道或造成周边人员伤亡。

（四）**文旅局**要定期排查景区周边山体、陡崖和临水边坡，防止高空危岩掉落，确保人员安全。

（五）**各镇街**要广泛宣传地质灾害防治知识，科学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，要让群众认识到自我防范的重要性，并指导村组扩大排查人员和排查范围，动员在家群众积极参与“汛前、汛中、汛后”和“雨前、雨中、雨后”排查工作，重点对各自房前屋后崖体、窑洞内外和影响自身安全的隐患地段进行检查，确保不留盲区、不走过场。各镇街要给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住户发放地质灾害避险明白卡，并逐一登记造册，根据实际情况实施避让、

整治、安全监测等措施。

（六）**其他行业部门**也要结合工作实际，积极开展检查巡查，及时消除各类风险隐患。

三、强化监测预警，提升响应效能。气象、应急、水务、自然资源等部门协同联动，健全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，密切监测天气变化趋势，坚持“以雨为令”开展会商研判，针对短时强降雨等极端天气加密研判频次，动态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。严格执行“123”预警响应机制，各村卫星电话要保持时刻在线状态，确保各镇街、相关部门接到预警信息后能及时传达到位，实现预警信息到村、到户、到人。

四、果断转移避险，加强人员管控。始终坚持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严格落实“宁可十防九空、不可失防万一”的底线要求，严格执行《陕西省防灾避险人员安全转移规定》。各镇街、相关部门要科学制定“防抢撤”方案，果断实施人员转移，严格落实“应撤尽撤、应撤早撤、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”要求，做好撤离人员管控，撤离人员须在完成安全评估、确认风险解除后，方可有序返回，坚决防止避险人员擅自返回引发伤亡事件。

五、严格值班备勤，强化应急保障。各镇街、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备勤制度，主要负责人24小时通讯畅通，确保灾情信息和救援指令传输渠道畅通。要严格按灾险情速报规定及时、准确上报信息，落实“重大灾险情10分钟

电话报告、半小时书面报告”的时限要求，落实信息首报、续报和终报规定，坚决杜绝瞒报、迟报、漏报等问题发生。要加强对天气情况的关注，及时转发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信息。收到灾情险情信息，要迅速核实情况、及时上报，并按规定启动应急预案，做到快速反应、果断处置、妥善应对。各镇街、相关部门要备足备齐应急人员、救援装备和物资储备。遇灾险情及时启动应急响应，第一时间派员赶赴现场，科学开展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。

延长县自然资源局

2025年7月1日